

2022 年度上海轨道交通（环保专项）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X-STJT-TXGZ-2022-003
招标人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共和新路高架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长宁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二号线东延伸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明珠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宝山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明珠线（二期）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浦东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杨浦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申松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申嘉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十六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十七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上海市桂林路 909 号
招标项目名称	2022 年度上海轨道交通（环保专项）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	轨道交通 2 号线北翟路车辆基地、11 号线赛车场车辆基地等 20 处车辆基地
项目规模描述	
具体描述	<p>2022 年度上海轨道交通（环保专项）改造工程具体由以下内容组成：</p> <p>（1）北翟路基地喷漆设备改造与赛车场基地喷漆设备专项改造</p> <p>北翟路基地喷漆设备安装于 2 号线联合检修库的喷漆库内，对大修车辆进行车体外部旧油漆的打磨、喷涂底漆、喷涂面漆、烘干等作业，是列车架大修等生产过程中的重要设备，设备于 2009 年投入使用。</p> <p>2015 年 12 月，上海市发布实施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对地铁喷漆所涉及到的排放物限值标准有了显著提高，北翟路基地喷漆设备的设计排放标准已无法达到上海地方标准要求，设备于 2017 年停用，至今，北翟路车辆基地架大修车辆喷漆工作无法按生产计划开展。</p> <p>11 号线赛车场基地喷漆库内目前配置了活性炭吸附及排风装置，仅能满足车辆零部件油漆及局部补漆。未配置整车表面油漆处理设施，无法满足车辆整车油漆涂装需求，需通过本工程进行喷漆设备增补。另外喷漆库安装的活性炭吸附装置于 2010 年投入使用。2015 年 12 月起，上海市发布实施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其中对地铁喷漆所涉及到的排放物限值要求有了显著提高，赛车场基地喷漆库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排放物的能力已无法达到上海地方标准要求，设备目前处于停用状态，车辆喷漆工作无法按生产计划开展。</p> <p>（2）车辆基地吹扫集尘设备增设</p> <p>地铁车辆在运营一段时间后，车底会吸附大量粉尘，如不定期及时清除，将会影响地铁车辆的正常运行，严重的可引发地铁车辆火灾。所以对地铁车辆底部进行定期吹扫除尘是地铁车辆检修的必要环节，也是车底设备检修的首道工序。</p> <p>传统地铁列车吹扫除尘多采用人工手动作业方式，采用压缩空气对列车直接喷吹，扬尘情况严重，吹扫所产生的粉尘无即时收集的措施，对周围产生粉尘排放，作业人员职业健康安全受到影响的同时，也易对车辆造成二次污染。</p> <p>目前上海轨道交通各车辆基地吹扫股道未配置集尘设备，有必要补充。</p> <p>本标段监理工程范围为：对北翟路基地、赛车场基地 2 处喷漆设施进行专项改造；在上海轨道交通 20 处车辆基地检增设集尘设备。</p>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100%



其他说明	1、投标人须具有近5年内（指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报名截止日期间）城市轨道交通同类或类似项目监理业绩； 2、本项目采用信用分招标，投标单位信用分 ≥ 60 分（满分100分）具体以“报名截止日当天”在上海地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查询的投标单位信用分为准； 3、本项目不接受处于申通集团黑、灰名单公示期的供应商投标。		
投标条件			
资质要求：	监理资质要求		
	第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第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监理综合甲级资质	
	以上监理资质要求，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接受 <input type="radio"/> 不接受		
获得招标文件地址	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1楼1108室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3-5-12至2023-5-16，（休息3日（含）以上的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3:00时至16:00时。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中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	陈治春、陈峰	联系电话：	18801911217、13816326464
传真	021-63042615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资料	凡愿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可于2023年5月16日16:00时前在上海地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完成线上报名，报名时须提交以下扫描件：1）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2）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资料（以合同为准）；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备注	当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购买招标文件： 1）通过专业版天眼查（ pro.tianyancha.com ）查询，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包括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或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2）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或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被全国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提交投标文件地址	上海市桂林路909号七号楼三楼5号会议室		
投标保证金	1万元人民币	招标文件工本费	1000元人民币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6月5日9:30:00		
同时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http://www.shcpe.cn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上海地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ps.shmetro.com ）。		
注意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填表人：	陈峰	填表人电话：	13816326464

